

越南泰族的传统婚育习俗及文化蕴含^{*}

□覃丽芳

〔摘 要〕 越南泰族传统的婚姻、生育等人生礼仪具有浓厚的民族特色,礼仪的戒律中包含对超自然力量的敬畏,一些戒律也蕴含科学道理并对遵守戒律的人起着保护作用。泰族的传统世居环境是山区,文化传承能得到更好地保护,在婚姻、起名等习俗上还一定程度上保留母系社会的残余,与该地区其他民族相比,女性社会地位也相对更高。在经济加速发展和外来文化不断侵蚀的社会大背景下,泰族的传统婚育习俗也不断被改变和简化。

〔关键词〕 越南泰族;婚育习俗;婚姻;生育

〔中图分类号〕 C9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8179(2018)05-0084-06

一、问题的提出

人观是人类学研究的一个重要概念,它意指着人类行为能力的基础、自我理解的观念以及用以传达人类自我理解的表述方式。^{[1](P23~27)}人类学家通过人观来理解个人、社会与超自然的关系,如中国台湾学者黄应贵教授就认为,人类学对研究对象“人观”的分析应从“个体”“自我”及“社会人”三者在社会文化中不同的结合表现出发,将人观与社会的交换方式结合,进而探讨其的形成、发展与变迁。^[2]

自黄应贵教授之后,人观渐次成为人类学研究的一个核心关键词。同时,面对时下人对自身理解的种种理论困境,人观命题也日益成为一个本根性的时代课题,被人们纳入审思的视域。^[3]李笑频对此持认同态度,也认为人类学人观研究中人—物、人—我、人—心三个维度宏观描述系统是一个简单而有序的描述系统,此三元之间的动态平衡成为人类学人观研究一种可靠的现实追求。^[4]

人观概念的提出扩大了学界同仁的眼界,不少学者从人观的角度理解族群社会的生活礼仪,比如还格吉从人观角度解读藏族民间对个人与神灵、物质世界与精神世界之间关系的理解;^[5]尤明慧认为,鄂伦春人的人观体系是建立在特定时空中人与物的直接互动的基础上的;^[6]叶建芳通过布努瑶的送魂仪式阐述人观与秩序的联系;^[7]台文泽从汉水流域幼儿养育的“寄保”习俗解读生命从幼儿到成年的转换过程中透露的人观;^[8]农辉锋^[9]和董敬畏^[10]从家屋的视角剖析家屋空间文化与人观;蓝希瑜、朱琼玲从赣南畲族对“头牲”的崇拜研究人观对个体和群体日常行为以及族群气质和个性塑造的影响。^[11]

从人观的角度理解传统习俗的文化内涵更有利于把握族群行为蕴含的文化符号。泰族是越南民族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越跨境民族之一,从人观的角度理解越南泰族的传统婚育习俗体现的文化蕴含对推动中越民心相通具有重要意义。越南泰族的人口数量仅次于京族和岱族,在全国54个民族中居第三。根据《2009年越南人口与住房总调查》公布的数据,2009年越南泰族总人口为1 550 423人,占全国总人口(85 846 997人)的1.81%,其中,城镇人口99 781人,农村人口1 450 642人。^{[12](134)}从地区分布看,越南从北到南都有泰族人居,但主要集中在西北地区和胡志明市以北的几个省份,西北地区的泰族分布在东自红河西岸,西至越老边境,北自越中边境,南到沱江湖南端附近。^{[13](P71)}越南泰族人口超过一万人的省份包括:山罗(572 441人)、义安(295 132人)、清化(225 336人)、奠边(186 270人)、莱州(119 805人)、安沛(53 104人)、和平(31 386人)、多乐(17 135人)、得农(10 311人)等。^{[12](P137~224)}越南泰族分为黑泰和白泰两个支系:黑泰自称为傣担;白泰分为傣端和傣皓两个分支。黑泰和白泰的服饰、风俗礼仪略有区别,语言也有些微差异,但

* 收稿日期 2018-03-2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一带一路’背景下中越边境地区开放对接的实证研究”(项目编号:18BMZ133)。

能相通。我们从调研中了解到,随着经济发展生活节奏加快以及城镇化推进的影响,泰族的传统习俗也逐渐被改变,在全球化生产生活方式全面改变世界各民族传统文化的大背景下,越南农村地区泰族的传统文化习俗可以说还算保留得比较好。

越南国内非常重视对泰族的研究。1989 年河内综合大学成立了越南泰学中心(Chuong trinh Thai hoc Viet Nam),该中心从 1992 年起不定期举办全国泰学研讨会。越南对泰族人生礼仪研究的著作包括:杜翠平从婚姻与家庭的关系对越南岱、侬、泰民族婚姻习俗的异同进行比较;^[14]陈氏梅兰选取春罗省安州县泰族的丧礼做研究;^[15]韦文边对义安省和清化省泰族地区的传统风俗习惯和节庆文化做了研究;^[16]武长江介绍了清化省山区的泰族在照顾妇女儿童方面的习惯。^[17]中国国内对越南泰族的相关研究包括:范宏贵从民族迁徙、语言等角度研究越南的泰族,^[18]记述越南泰族人婚仪提亲、定亲、婚礼的步骤;^[19]陈寿科从传统婚姻习俗的角度研究越南泰族黑泰支系;^[20]刘稚介绍了越南泰族的分布和族称、民族源流和历史发展、文化和风俗习惯等内容。^[21]从总体上看,国内学界对越南泰族的研究不多,对该民族文化习俗深层次探讨的成果较少。有鉴于此,本文拟从越南泰族传统的婚姻、生育传统习俗的角度,探析这些传统习俗中体现的文化内涵,加深国内学界对该跨境族群文化习俗的认知,以期在“一带一路”倡议深入推进的背景下更好地促进中越边境地区的交流与合作。笔者曾多次到河内就越南泰族问题与越南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院和越南泰学中心的专家座谈,并收集相关越文资料,在田野调查和文献分析的基础上完成本研究。

二、婚姻习俗

婚姻是人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转折点,将不同家庭的两个人组合成一个家庭,喜庆的活动必不可少。泰族的自由恋爱程度较高,白泰入赘现象较少;黑泰的婚礼比较简单,在婚礼上有束发仪式,入赘现象普遍。按照泰族的传统婚姻习俗,从提亲到正式婚礼可历时数年,经历多种仪式,正式婚礼后还有一个特别的“买姓”仪式,此后新娘才真正成为夫家的人。

1.择偶。泰族未婚青年间往来非常自由,小伙子白天可以到女家找姑娘谈情说爱,或者将姑娘约到树林约会,晚上家人都睡了,小伙子还可以唱山歌把姑娘邀出来。自由恋爱选定心仪的人后,需要通过媒人在双方家庭间就婚姻进行沟通。

2.提亲。男女恋爱到一定程度后,男方需派媒人带礼物多次上门说亲后才最终就亲事达成一致。一般白泰有合“八字”的习惯,黑泰没有合“八字”的习惯。男家请两名能说会道并熟悉各种规矩的媒婆到女家提亲,时间常选在农历四月、八月或十月。提亲一般要经过三个来回,第一次媒婆带上果蔬、酒肉等礼物到女家,与女家吃喝交谈,说明来意,并将礼物留在女家。女家一般不马上表态,若不同意,次日可将礼物退回男家。若不退回则表示同意,媒婆可在一个星期至二十天内第二次到女家说媒。媒婆第二次到女家时须带上两包槟榔,女方家长当面表态,并商定吉日,让男家正式上门定亲。正式定亲时,男家须带上酒、米和一对鸡(公鸡、母鸡各一只),女家杀鸡备饭款待男家,并商定婚礼相关事宜。

3.“暖馆”。男女两家就亲事达成一致意见后,在选定的吉日,男家派媒人和准新郎的兄弟、朋友一起送准新郎到女家居住,帮助女家干活,增进双方之间的了解。男家抬着猪、鸡、鸭、鱼、四十斤谷子、四十至六十斤酒等礼物以及准新郎自用的木箱、枕头、草席、衣服、被褥、刀具等到女家。一到女家,猪放在楼底下,其他礼物送到楼上,被褥、枕头等经媒人征得女家同意后送到“馆室”(即客房)。^{[20] (P13)} 上门居住期间,准新郎和准新娘还不能一起居住,准新郎被安排到女方家的“馆室”居住,因此,这段时间也称为“暖馆”,期限按旧规定通常为 1~3 年。“暖馆”期间,男女双方还不是真正的夫妻,任意一方觉得对方不合适都可以废除婚约。有些地方如果准新郎上门“暖馆”时未带被褥,还要到女家借用并举行送被褥仪式。

4.“同被”仪式。“暖馆”期限结束后,女家向男家告知“暖馆”结束,让男家选择良辰吉日举行“同被”(即“圆房”)仪式。“同被”仪式主要在女家进行,男家选定吉日后,提前一两天送来猪肉、米、酒、一对手镯、一对耳环等物品。女家指定的人用一根红线一头绑新娘的手腕,一头绑新郎的手腕,表示两人的结合。有些地方

拿新娘和新郎平日穿的衣服各一件放到“同被”宴前,将衣服袖子相互缠绕起来,表示以后两人将同吃同睡。然后,四个中年妇女帮忙把婚房的床铺好,女家和男家的媒人分别扶着新娘新郎进入洞房。

5.束发仪式。“同被”仪式后,男家的一位中年妇女帮新娘把头发束起来,插上发簪。按照习俗,束发意味着少女时代的结束,新娘要哭泣,表示对结束单身的伤感。在越南顺州朝罗,束发仪式在“暖馆”即将结束时进行,而且比“同被”仪式还隆重。黑泰普遍存在“束发”仪式,白泰则无该仪式。仪式结束并在女家吃过饭后,新娘新郎和女方家人一起到男家拜见父母。男家杀猪备酒招待女家,并通宵达旦对歌。

6.上门。“同被”及束发仪式后,新郎还要在女家居住一段时间。越南西北泰族新郎婚后在女家居住的时间为6~8年。如因男家人丁少或父母年迈等原因需要缩短在女家居住的年限,要以每少一年就给女家10担稻谷(每担大概30公斤)、9斤盐和1两白银作为补偿,缩减的时间不能超过总时限的2/3。^{[14](P200)}因要价太高,一般老百姓是不可能“在‘上门’期满之前把妻子接走的。在外地工作的干部、军人和其他人员回乡娶妻也得‘缺席上门’,即婚后女子仍住娘家,丈夫可间或回来看望妻子。”“上门”期满才得举行仪式把妻子接走或送回自己家。^{[20](P14)}

7.谢恩宴。新郎在女家居住的期限结束前的一到两年内,男家及新婚夫妇要组织隆重的谢恩仪式,感谢新娘父母的养育之恩。新郎要给岳母赠送礼物,其中包括手镯、布和一定数量的钱。谢恩宴当天晚上,人们通宵达旦对歌作乐。有些地方须举行两次谢恩仪式。

8.正式婚礼。方言中也把正式婚礼叫做“吃大餐”。新郎在女家“上门”年限结束后,在男女双方家庭组织正式而隆重的宴请仪式,并接新娘和孩子(如有)回夫家定居。这次婚宴才标志着两家正式结为亲家。婚宴所需的猪、鸡、酒、槟榔等物品由男家提供。其中,一头猪杀来拜祭祖先,一头猪杀后放到竹筒里做成酸肉送给女家舅舅及其他亲戚朋友。泰族婚礼中有一种特别的文化,新娘新郎除共同用餐外,还各持一根用竹枝做成的吸管在同一个酒坛中吸酒喝。婚礼当天,双方媒人对山歌,山歌的内容包括讲述新娘新郎的生平,感谢父母的养育,叮嘱新婚夫妇做人的道理,成家后要注意的事项等。婚宴后,新郎就可以把新娘接回家了。在一些地方,要在天亮前接新娘出门。岳家会赠送非常多财物给新婚夫妇带回家,包括生活用品、家具、家畜家禽等。请求接新娘回夫家、请求拿夫妻的物品、请新娘下楼梯等都要对歌。新娘的父母和亲姐姐一般不能在送亲团队中。新娘到夫家后要给长辈送毛巾、布袋等礼物,长辈以贺礼回赠。

9.“买姓”仪式。正式婚礼后,新娘还不能视为夫家的正式成员。泰族不论男女,都有一个象征其魂魄所在的“灵物”,男女“灵物”构成的内容有所不同,女性的“灵物”一般为小竹篮、竹扇子、弹花弓等。正式婚礼后,夫家选择良辰吉日,带上礼物到岳家祭拜祖先,将新娘的“灵物”迎请到夫家,并挂在女性灵物所在的屋檐下,直至女子死后随棺安葬。在顺州地区,人们直接将新娘在娘家的“灵物”接回夫家,而在芒罗地区,人们新做一个“灵物”接到夫家,旧的“灵物”仍然留在娘家。人们把这一仪式称为“买姓”仪式,该仪式后,新娘改随夫姓,成为夫家的正式成员。婚礼仪式到此才正式结束。

三、生育习俗

许多民族有“多子多孙多福”的传统观念,越南泰族也不例外。这一方面与家庭养老模式有关,另一方面这也是古代医疗条件较差,儿童夭折率较高有关。从怀孕、生产到婴幼儿抚养,这些阶段生命是比较脆弱的,因而,每个族群都会根据生活的经验,结合人们对超自然力量的敬畏,形成生育习俗方面固有的礼仪。

1.妊娠。母体的饮食是孕育中的新生命所有营养的来源,妊娠期妇女的饮食需要谨慎对待。在越南泰族人的观念中,新生儿的缺陷或遭受的灾难被认为与孕育期父母的行为息息相关。泰族妇女妊娠期间饮食有诸多禁忌,如不吃鹅肉,避免胎儿脖子长;不吃太热的东西,避免新生儿秃顶;不吃青蛙肉,避免孩子爱哭;不吃蛇肉,避免孩子舌头过长。孕妇吃鸡进补是普遍的习惯,但越南清化省和义安省泰族的哺乳期妇女却忌吃鸡蛋,当地有句俗语叫做“鸭吃蛋,鸡食子”。^[16]孕妇及其丈夫不能去参加丧礼;不能拿放在自己身下的绳子打结,否则孩子出生后会多灾多难。

2.分娩。按照越南泰族的传统,产妇要在灶火旁生孩子,因为民间观念认为,生孩子是不太“干净”的,灶火有去秽除邪的作用。少部分泰族地区的产妇躺着分娩,如莱州省封土县,其余普遍采用站姿或坐姿分娩,分娩时男人不得靠近,由接生婆辅助接生并帮忙剪脐带。山罗省孟罗地区的泰族在产妇临盆时要祭天,将米饭、一只鸭、槟榔、几根牛骨、猪骨、一碟糯米饭、酒及少量钱放到平日装衣服的方形竹篮里,从临盆一直供到孩子顺利降生。如遇难产要请巫师来作法化解。在清化和义安省的泰族地区,孩子出生后,家人抱新生儿假装撞在柱子上,然后将其举上举下三次,寓意小孩以后善于爬树采摘。泰族习惯用父母的旧衣服包裹新生儿,认为这样孩子闻到父母熟悉的气息,能减少哭泣。对于胎盘,泰族人一般会将其装入竹筒里,拿到村里约定俗成的地方挂在不容易滴汁液的树上,而且要让胎盘头部向着日出的方向,这样孩子日后才会有前途。

新生儿出生后,泰族人还要给孩子做“灵物”(tay ho)。人们把新生儿的脐带放到一个小竹篓里,如果是男孩,还要加上一把小弹弓、扇子,绑紧后再用一块布包起来;如果是女孩,人们用绳子把脐带绑起来,加上弹花弓、扇子、棉花等,用一块布包起来,然后放到小竹篓里。男孩的“灵物”被放到供桌至“馆室”间的屋檐下,年长者的“灵物”更靠近“馆室”,依次排开。女孩的“灵物”被挂在供桌右边的屋檐下。泰族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灵物”,因此,只需数“灵物”的数量便知道一个家庭里男女的人数。

泰族人认为,新生儿的魂魄容易被陌生人带走,因此,会在门口或高脚屋的楼梯口挂上醒目的标志(泰族称之为“ta leo”,通常为水瓶、一把稻草、一支树枝、一段未燃尽的柴棍等)来告诫外人不要进入。如果有谁不小心误入产妇家中,要喝一口茶,或要给钱主家买酒肉供奉鬼神,留住婴儿的魂,或把身上值钱之物如银镯子送给婴儿,甚至要把婴儿认作义子。

3.产后护理及婴儿喂养。泰族产妇及婴儿要用烧开过的草药水洗澡,并住在靠灶火的地方。产后一段时间内,产妇需要卧床休息,遵守很多禁忌,类似于中国的“坐月子”,泰族称为“lam buom”。“lam buom”的期限在清化、义安省一般为4~5天,西北山区一般为10~15天,也有些地方是一个月,期间维持灶火不断。泰族人认为,灶火有驱邪除秽的作用,可以赶走对弱小的新生儿虎视眈眈的恶鬼。

按照传统习俗,泰族产妇产后三天要吃炒盐巴和竹筒糯米饭,从第四天开始换成竹筒糯米饭和姜炖鸡肉(一般只吃两个鸡腿)。婴儿母乳喂养,一直喂到没有奶水为止,不人为戒奶。泰族人认为,戒奶是违背自然规律的,所以有的孩子甚至在母亲产下弟弟妹妹后还跟着弟弟妹妹一起吃母乳。泰族妇女担心躺着哺乳会使孩子窒息,普遍坐姿哺乳。

4.“离灶火”仪式。泰族在“lam buom”期满后,家庭组织隆重的“离灶火”仪式,亲朋好友也会带着鸡、蛋、米、布(用来做尿布)一起来庆贺。产妇家里杀鸡祭拜灶神感谢灶神的庇护,祭拜家祖通报家庭添加新成员,家庭富足者甚至杀猪、杀牛。清化、义安省的泰族地区,母亲抱着孩子走下高脚楼,请一个中年妇女帮婴儿剪头发,并将头发分成三份,一份塞到香蕉树上,一份埋到高脚屋的楼梯脚下,一份放到正在孵小鸡的鸡窝里。^{[14] (P222)}离灶火仪式后,产妇恢复正常活动,并和新生儿一起搬回自己的房间居住,但饮食方面还需忌口。

5.取名仪式。泰族一般在满月的时候举行隆重的取名仪式,除亲朋好友参加外,还邀请巫师来给孩子祈福。在越南西北地区的泰族,孩子的名字一般由孩子的外祖父、外祖母决定,如果外祖父、外祖母已去世,则由母亲的兄弟姐妹来取名,体现了黑泰浓厚的母系社会残余色彩。而清化、义安地区孩子取名则由父亲的家族成员决定。取名仪式上,大人抱着孩子走下高脚屋呈现给天神和土地神认识,如果是男孩,下楼时顺便带上枪、弩;如果是女孩,顺便带上织布用的梭、装菜用的竹篮。取名仪式比“离灶火”仪式隆重,亲朋好友所带的礼物也更多。

6.寄养。越南泰族地区盛行寄养习俗,以期通过与孩子命数相合的人或物的庇佑,克服孩子与父母命相不合带来的苦难。孩子体弱多病,或算命认为孩子与父母之命不合,就要认“寄父”“寄母”。泰族地区,孩子与父母生肖相同者被认为命不合。“寄父”“寄母”须有成年子女,八字与被寄养的孩子相合。在道公指导下选定的良辰吉日,孩子和父亲或母亲一起,带着鸡、酒、肉、米、衣服、鞋子、帽子等到寄父或寄母家,祭其祖宗,呈报自己及家祖姓名并说明缘由,然后与寄父或寄母家一起吃饭。饭后当即返回或住一天后返回。寄父或

寄母送一把米、一只碗和一双筷子给寄儿女,让其回家一次性把米煮了用所送碗吃完。以后每当重要节日,寄儿女都要给寄父母送礼物。除给他人寄养外,还可以给水井、大石、大树等物体寄养,只要其与孩子的命相合即可。

四、结果与讨论

族群行为方式的形成离不开特定的社会条件和自然环境,传统习俗既体现历史的传承,也与时俱进,因时代和生活环境的变化而衍生出新的内容。越南泰族的婚育传统礼仪体现了“个人”、“自我”、“社会人”之间的关系,包含着原始生活条件下人们对自然的敬畏,也体现出这个族群地处山区,较少受到外来文化影响而保留下来本民族特有的文化特性。从越南泰族的传统婚育习俗解读中,我们可以看到以下几点:

第一,越南泰族人认为,人一生都受神秘力量支配,谨慎遵循才能换取平安。越南泰族人坚信,人未出生就已受神秘力量的规约,孕妇及其家属需要遵守戒律;孩子出生和成长过程中也受到超自然力量的庇佑;男女的结合需要命数相合相处才能长久。

第二,越南泰族婚姻自由程度较高,婚前有充分的接触了解,“暖馆”期间有悔婚机制而不用承受世俗社会的道德指责。泰族的青年男女可以公开约会,双方心仪才开始提亲。定亲后,男方需要先到女方家里居住一段时间,称之为“暖馆”,这段时间男女双方尚不能同居,只是为了彼此增进了解,如果任意一方觉得不合适,均可无条件或以较低的补偿解除婚约。

第三,越南泰族社会女性地位较高,并体现母系社会残余的色彩。越南泰族妇女在社会不少方面享有男女平等的地位,比如:女方能主动提出解除婚约。人类社会经历了母系社会才进入父系社会,越南泰族一些地区传统婚姻习俗中,在“圆房”仪式后,丈夫需要到女家居住数年才举办正式婚姻将妻子接回男家生活,一些地区由女方长辈或兄弟姐妹给孩子取名等习俗都透露着母系社会的色彩,但总体来说母系社会的色彩又是碎片化的,越南泰族从总体上处于父系社会。

第四,对超自然力量敬畏的作用下形成的一些传统习俗也蕴含着科学道理。比如产妇和婴儿须在灶火旁卧床休息,并维持灶火不断,虽然当地人认为是因灶火有驱邪的作用,但实际上,泰族人生活在山区,灶火确实有利于产妇和婴儿防寒保暖。阻止陌生人进入新生儿家中,客观上能达到隔阻陌生人带来细菌和病菌的途径。在科学不发达的年代,人们无法用科学道理解释生活习俗,但生活经验与对超自然力量敬畏相互作用下形成的一些习俗礼仪却符合科学规律,确实起到对个体保护的作用。

在信息互联网时代,知识传播的速度远远超越了以前的任何时代,教育和科学知识的习得使年轻人不再坚守他们认为不合理的教条;人们外出务工后更深入地接触异族文化也使他们对祖辈坚守的信念重新思考;现代快节奏生活使得原有礼节中繁缛的部分必须得到简化,传统文化逐渐与新的观念和社会环境碰撞,旧礼仪在传承的基础上会得到新的发展。☒ [责任编辑 秦红增] [专业编辑 黄世杰] [责任校对 蓝肖杏]

[参 考 文 献]

- [1] 马尔库斯,费彻尔,著,王铭铭,译.作为文化批评的人类学[M].北京:三联书店,1998.
- [2] 黄应贵.人观、意义与社会[J].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1).
- [3] 王立杰.人类学“人观”命题的追索与反思[J].湖北社会科学,2013(04)
- [4] 李笑频.论人类学人观研究的物、人、心之维[J].思想战线,2010(06).
- [5] 还格吉.藏族民间人观及其意义解析[J].西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01).
- [6] 尤明慧.物与鄂伦春人的人观研究:猎业时代[J].北京社会科学,2016(01).
- [7] 叶建芳.人观与秩序:布努瑶送魂仪式分析[J].广西民族研究,2014(06).
- [8] 台文泽.人观、养育实践与成年礼——西汉水流域汉人“寄保”习俗的人类学研究[J].原生态民族文化学刊,2015(04).

- [9] 农辉锋. 家屋的建构与人观的叠合——宜州“百姓人”家屋文化研究[J]. 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4(06).
- [10] 董敬畏. 空间、家屋与人观——以关中邓村为例[J]. 北方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1(02).
- [11] 蓝希瑜, 朱琼玲. 赣南畲族“头牲”崇拜的人观研究[J]. 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2(03).
- [12] [越] 中央人口与住房普查指导委员会. 2009 年越南人口与住房总调查[M]. 河内: 统计出版社, 2010.
- [13] 范宏贵. 越南泰族的由来[J]. 世界民族, 1996(2).
- [14] [越] 杜翠平. 越南岱、侬和泰族的婚姻与家庭[M]. 河内: 科学社会出版社, 1994.
- [15] [越] 陈氏梅兰. 春罗安州泰人的丧礼[D]. 胡志明市: 胡志明市国家大学, 2004.
- [16] [越] 韦文边. 清化、义安泰人的传统风俗和节庆[M]. 河内: 民族文化出版社, 2009.
- [17] [越] 武长江. 清化山区泰人照顾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习惯[J]. 东南亚研究, 2010(11).
- [18] 范宏贵. 同根生的民族[M].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7.
- [19] 范宏贵 著. 越南民族与民族问题[M]. 南宁: 广西民族出版社, 1999.
- [20] 陈科寿. 越南黑泰人的婚俗[J]. 东南亚, 1985(3).
- [21] 刘稚. 越南泰族历史与文化述略[J]. 世界民族, 2002(4).

[作者简介] 覃丽芳(1981~), 女, 广西平南人, 中山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后, 副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 中越关系, 越南问题。广东广州, 邮编: 510275。

Traditional Marriage and Childbirth Customs of Thai People in Vietnam and Their Cultural Connotation

QIN Li-fang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006, China)

Abstract: As an ethnic cultural heritage, the traditional life rituals of Thai People in Vietnam, such as wedding and childbirth ceremonies, are characterized with strong ethnic flavor. The commandments in the rituals reflect the awe of human race to the supernatural powers. Some of them contain scientific principles and protect those who comply with them. As the Thai people have been living in the mountainous areas, their cultural heritage can be better preserved, which explains why some customs, such as marriage and naming tradition, retain vestiges of matriarchal society, and the status of women in society of Thai people is relatively higher compared with other ethnic groups in the region. The traditional marriage and childbirth customs of Thai people in Vietnam are being changed and simplified in the background of rapid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onstant erosion of foreign cultures.

Key Words: Thai people in Vietnam; marriage and childbirth customs; marriage; childbirth